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衛生局 函

機關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34號

聯絡人及電話：吳佩蓉(05)5328841

傳真電話：(05)5347397

電子郵件信箱：yls352@ylshb.gov.tw

640

雲林縣斗六市北平路75號1樓

受文者：雲林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雲衛藥字第10905109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勤達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販售之「“勤達”醫用口罩（未滅菌）」(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05338號)醫療器材預防性下架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09年9月23日新北衛食字第10918159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該局109年9月至旨揭公司查核，發現該公司輸入之「“勤達”醫用口罩（未滅菌）」(衛署醫器輸壹字第005338號)(批號：20200106)有涉違法之疑慮，前經本局於109年9月10日以雲衛藥字第1090510178號函轉知相關公協會等配合下架回收訊息。
- 三、惟為維護民眾使用藥物安全，經業者評估同意啟動今(109)年輸入之旨揭產品(批號：20191217)之預防性下架作業，請惠予轉知所屬，如有案內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與使。
- 四、副本抄送本局稽查組，請加強輔導並督導轄區相關機構業者倘有陳列販售旨揭醫療器材，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（批號：20200106）及下架(批號：20191217)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雲林縣藥師公會、雲林縣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醫師公會、雲林縣西藥
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縣轄內各醫院、本局稽查組、本局藥政及毒品防制科

局長曾春美

裝

訂



線

本案依分府...規定
授權各科室...執行